

龙亭区河长制办公室文件

龙河办文〔2023〕2号

龙亭区河长制办公室 关于2022年度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情况 的通报

各乡、办、各对口单位：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高位推动下，全区各乡、办以学习贯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统揽，牢固树立和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论述，依据《河南省推动河长制“有名”到“有实”实施方案》、全省河长述职电视电话会议的精神，强化组织领导，狠抓责任落实。实现了从“见河长”“见行动”到“见成效”的转变，河长制各方面工作取得较好成绩，根据《龙亭区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关于印发2022年度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方案的通知》（龙河〔2023〕1号）文件要求，经综合考核，并报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见附件）

希望各乡、办及对口协助单位发扬成绩，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各乡、办河长制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强工作责任感，总结经验，相互借鉴，取长补短，共同提高，以“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为目标，推进水生态和水资源综合治理，推动河长制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确保明年河长制工作取得更好成绩。

附件 1:2022 年度龙亭区河湖长制考核总体情况表

附件 2:2022 年度龙亭区乡级河长考核情况表

附件 3:2022 年度龙亭区对口协助单位考核情况表

龙亭区河长制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9 日

